

证券代码：874411

证券简称：友邦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友邦散热器（常熟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建忠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友邦散热器（常熟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友邦散热器（常熟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度的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据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总经理编制了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，对 2024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进行汇报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独立董

事对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予以汇报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4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统计决算，形成《友邦散热器（常熟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、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对 2025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预测，形成《友邦散热器（常熟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、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需要，公司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姜益民、孙海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公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姜益民、孙海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订了 2025 年董事薪酬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订了 2025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、公司经营情况确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姜益民、孙海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委员。选举独立董事孙海云、独立董事姜益民、董事邹静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，会计专业人士孙海云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，负责主持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尚需

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友邦散热器（常熟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友邦散热器（常熟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友邦散热器（常熟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